

國立金門大學企業管理學系日夜互轉（同系）申請審查標準

- 一、錄取名額：二、三、四年級若干名〈依本系當學年度核定之名額〉
- 二、申請要件：英文（一）、英文（二）在 80 分以上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均得提出申請：
 - （1）本校一年級之在學生正在修習微積分，上下學期成績及格者。
 - （2）本校非一年級之在學生，曾經修習微積分且微積分各學期成績均及格者。
- 三、審查方法：
 - 1、繳交歷年成績單及申請書一份(說明申請日夜互轉原因)。
 - 2、歷年平均學業成績佔審查成績之 50%。
 - 3、通過本系舉辦之面試，面試與書面申請書審查佔審查成績之 50%。
- 四、錄取標準：依據第三條審查方法，所得出之各申請者分數，依其高低排定順序，以不超過當年度核定名額錄取，唯總分未達 70 分不予錄取。
- 五、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